

# 生命教育教師研習

壹、目的：1. 增進生命教育知能，揭發尊重、多元、開放之教育精神。

2. 分享生命教育教學、班級經營、創意教學方案提供交流平台。

貳、說明：教師如同孩子在學校的父母，是孩子重要的貴人。每個孩子有其成長背景，每個問題的背後，有著需要被發現的生命風景。教學現場有挑戰，也有令人感動的故事，在彼此交會的時刻，讓眼光停留，穿透冰山，看見那道光。本次研習邀請生命教育、心理輔導學者，與實踐同理心教學的教師，分享理念及實務經驗，歡迎一起來切磋成長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1. 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泰山文化基金會。

2. 承辦學校：新北市立板橋國中、新北市立中和國小

肆、對象：國中小教師優先，依參與人數適時開放幼教老師參與

伍、研習場次：共四場，前半小時，開放上線，開場序十五分鐘，講師主題分享二小時。

| 場次 | 日期           | 時間               | 講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主講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承辦學校 |
|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
| 1  | 7月5日(二)      | 下午<br>1:45-2:00  | 開場致詞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<br>泰山文化基金會<br>新北市中和國小 | 中和國小 |
|    |              | 下午<br>2:00-4:00  | 打造同理心教室，<br>讓彼此得到幸福！      | 蘇明進<br>(台中大元國小教師)              |      |
| 2  | 7月8日(五)      | 上午<br>9:15-9:30  | 開場致詞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<br>泰山文化基金會<br>新北市板橋國中 | 板橋國中 |
|    |              | 上午<br>9:30-11:30 | 教師的正念紓壓與<br>自我照顧          | 陳尚綾<br>(彰師大輔導與諮商學系副<br>教)      |      |
| 3  | 7月8日(五)      | 下午<br>1:45-2:00  | 開場致詞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<br>泰山文化基金會<br>新北市板橋國中 | 板橋國中 |
|    |              | 下午<br>2:00-4:00  | 教心交心—正向轉<br>化的心法          | 莊越翔<br>(以生命影響生命的熱血教<br>師)      |      |
| 4  | 7月13日<br>(三) | 上午<br>9:15-9:30  | 開場致詞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<br>泰山文化基金會<br>新北市中和國小 | 中和國小 |
|    |              | 上午<br>9:30-11:30 | 穿透行為的表象—<br>看懂生命本然的渴<br>望 | 吳毓瑩<br>(台北教育大學心理與諮商<br>學教授)    |      |

陸、報名方式：新北市教師請上新北市教師研習系統報名，其他縣市教師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，每場研習可登錄研習時數二小時；退休教師、學校認輔志工可至泰山文化基金會網站報名（於泰山文化基金會網站報名者，無法核發研習時數；需要研習時數者，必須上新北教研網或全教網報名）。詳情請瀏覽本會網站[www.taisun.org.tw](http://www.taisun.org.tw) 活動總覽與報名。

洽詢專線：泰山文化基金會 02-25017722 傳真：02-25013164

E-mail：[taisunfound@taisun.org.tw](mailto:taisunfound@taisun.org.tw) 網址：[www.taisun.org.tw](http://www.taisun.org.tw)

柒、費用：免費，新北市教師請上新北市教師研習系統報名，其他縣市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，每場研習可登錄研習時數二小時。

捌、辦理方式：全程於 GoogleMeet 線上會議室進行。

玖、經費：

講師費、海報、傳單、展架製作費由泰山文化基金會負擔；各承辦學校行政、誤餐費，由教育局生命教育項下經費編列。

拾、宣傳方式：

- 一、教育局發送研習公文至新北市各級學校及承辦學校；每場研習前一個月，泰山文化基金會發佈新聞稿尋求各媒體刊登活動訊息之機會。
- 二、泰山文化基金會製作活動簡章，並由教育局轉發新北市學校及各承辦學校，加強宣導。
- 三、於主辦單位網站、新北市教師研習系統、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、公務人員終身學習網等資訊交流處公佈張貼訊息。
- 四、活動期間內各期《泰山真愛家庭》雜誌刊登活動場次。
- 五、尋求新北市藝遊等刊登披露活動訊息之機會。

拾壹、獎勵：

- 一、每場參與之教師及公務人員可獲 2 小時研習進修時數。
- 二、承辦學校待本項業務辦理完畢，教師部分得以依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第 6 條第 2 項第 5 款第 5 目，及「新北市所屬各級學校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」附表第 20 項「辦理各項輔導活動」項：「辦理校內各項輔導教育活動，有具體事實記錄且具成效者，輔導工作每人每學年嘉獎一次」，校長敘獎部份請逕函報市府人事處辦理相關敘獎事宜。